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２０１３年８月２６日

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１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２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建信货币
基金主代码	53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4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82,542,826.5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力保本金安全和基金财产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争取获得超过投资基准的收益率。
投资策略	综合运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手段,全面评估货币市场的利率走势、类属资产和券种的风险收益水平及流动性特征,在此基础上制订本基金投资策略。具体而言,包括短期资金利率走势预测、组合剩余期限调整策略、债券期限配置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品种选择策略和交易策略等方面。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6个月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基金、混合基金、股票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路彩营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10-66228888	010-66106912
	电子邮箱	xinxipilu@ccbfund.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1 -95533 010 -66228000	95588
传真		010-66228001	010-66106904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cbfund.cn
基金半年度报告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３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 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6,768,218.67
本期利润	106,768,218.67
本期净值收益率	1.774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282,542,826.5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按日结转基金份额。

3、持有人认购或交易本基金时,不需缴纳任何费用。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078%	0.0052%	0.2336%	0.0000%	0.1742%	0.0052%
过去三个月	0.9460%	0.0046%	0.7103%	0.0000%	0.2357%	0.0046%
过去六个月	1.7742%	0.0036%	1.4177%	0.0000%	0.3565%	0.0036%
过去一年	3.6055%	0.0056%	2.8830%	0.0001%	0.7225%	0.0055%
过去三年	10.8610%	0.0053%	9.0607%	0.0012%	1.8003%	0.004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8384%	0.0071%	20.7370%	0.0018%	3.1014%	0.0053%

注: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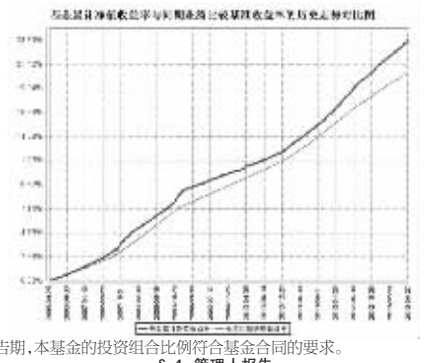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要求。

§４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号文批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19日,注册资本2亿元。目前公司的股东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安金融服务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65%,信安金融服务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25%,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10%。

公司下设综合管理部、投资管理部、专户投资部、海外投资部、交易部、研究部、创新发展部、市场营销部、专户理财部、市场推广部、人力资源管理部、基金运营部、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以及深圳、成都、上海、北京四家分公司。在上海设立了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秉持"诚信、专业、规范、创新"的核心价值观,恪守"持有人利益重于泰山"的原则,以"建设财富生活"为崇高使命,坚持规范运作,致力成为"最可信赖、持续领先的综合性、专业化资产管理公司"。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旗下有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指数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建信全球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新兴市场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深证基本面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月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建信央视财经50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安心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31只开放式基金和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1只封闭式基金,管理的基金资产规模共计为483.16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彭云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2月17日	-	8	硕士。曾任中经网数据有限公司财经分析师、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研究员兼宏观研究员,2006年5月起就职于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债券研究员、社保组合投资经理、债券基金经理等职,2010年5月31日至2011年6月14日任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彭云峰于2011年6月加入本公司,2011年11月30日至2013年5月3日任建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2月17日起任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5月29日起任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25日起任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投资人,保护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制定和修订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公司防范内幕交易管理办法》、《利益冲突管理办法》等风险管控制度。公司使用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增速持续小幅回落,通胀总体保持在较低水平。资金面在5月中旬之前都比较宽松。5月下旬至6月底,资金面逐渐偏紧,在6月下旬达到极端情况。资金流向发生变化和货币政策微调可能是影响资金面的两个重要因素。6月下旬央行采取了一些针对性措施,资金面逐步缓和。

由于经济增速持续下滑,通胀水平较低,资金面宽松,5月中旬之前短期债券收益率总体呈现下行趋势。但受资金面紧张的影响,5月下旬之后短期债券收益率大幅上行。

本基金在一季度适当延长了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增加了短期融资券等短期信用债的配置比例,少量增持了中短期限的浮息金融债。二季度本基金的投资策略相对保守。具体来说,本基金的平均剩余期限一直保持在较低水平,对短期债券的配置比例较低,较多资产投资短期限逆回购和协议存款。6月本基金受资金面紧张的负面影响相对较小,期间以融出资金为主,提高了组合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净值收益率1.7742%,波动率0.003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1.4177%,波动率0.00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中国经济增速还可能小幅下行,通胀水平仍有望维持在较低水平。由于经济增速接近政策底线,下半年政府可能出台一些政策稳定经济增速。由于宏观决策层着眼长远,可能提高对短期经济增速下滑的容忍度,力图通过深化改革,谋求经济长期平稳发展,所以大规模经济刺激政策推出的可能性不大,货币政策也不大可能大幅调整。为防范金融风险、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下半年货币增速可能进一步放缓,资金面可能比上半年要偏紧一些。由于6月流动性波动较大,预计下半年央行会更加关注资金面的短期波动,适当降低资金面的波动幅度。我们预计下半年短期债券的收益率总体可能上升,更多受资金面影响,在资金紧张的时候收益率可能大幅波动。

随着资金流向发生变化,以及利率市场化的推进,下半年资金面的波动可能加大。基于这种判断,下半年本基金将更加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具体来说,我们将把平均剩余期限和债券投资比例控制在相对较低的水平,主要投资短期逆回购和协议存款,合理安排投资品种的到期时间,保留较多流动资金。我们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和政策动态,对资金面和短期债券市场走势进行预判,适时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在确保组合流动性的基础上,争取获得更多投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继续加强和完善对基金估值的内部控制程序。

公司设立的基金估值委员会为公司基金估值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公司所管理基金的基本估值政策;对公司旗下基金已采用的估值政策、方法、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对因经营环境或市场变化等导致需调整已实施的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负责审查批准基金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变更。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分管估值业务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总监、风险管理总监、运营总监及监察稽核总监组成。

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下设基金估值工作小组,由具备丰富专业知识、两年以上基金行业相关领域工作经历、熟悉基金投资品种定价及基金估值法律法规、具备较强专业胜任能力的基金经理、数量研究员、风险管理人员、监察稽核人员及基金运营人员组成(具体人员由相关部门根据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进行指定)。估值工作小组负责日常追踪可能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证券的发行人、所属行业、相关市场等产生影响的各类事件,发现估值问题;提议基金估值调整的相关方案并进行校验;根据需要提出估值政策调整的建议以及提议和校验不适用于现有的估值政策的新的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案,报基金估值委员会审议批准。

基金运营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的决定进行相关具体的估值调整或处理,并负责与托管行进行估值结果的核对。涉及模型定价的,由估值工作小组向基金运营部提供模型定价的结果,基金运营部业务人员复核后使用。

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之一,在基金估值定价过程中,充分表达对相关问题及定价方案的意见或建议,参与估值方案提议的制定,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不具备最终表决权。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的重大利益冲突。

公司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并依据其提供的中债收益率曲线及估值价格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固定收益品种进行估值(适用非货币基金)或影子定价(适用货币基金和理财类基金)。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每日将当日收益结转为基金份额,当日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参与下一日基金收益分配,并按月结转到投资者基金账户。本年度基金应分配利润为106,768,218.67元,已全部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５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建信货币市场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建信货币市场基金的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建信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运作、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基金利润分配、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严格遵循《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建信货币市场基金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６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011,662,665.19	4,966,369,651.87
结算备付金		14,968,209.10	1,363,636.36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0,624,399.55	1,720,884,379.74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380,624,399.55	1,720,884,379.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74,605,070.40	6,539,013,679.19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332,800.00	176,187,198.90
应收利息		39,432,769.88	50,082,309.2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62,722,530.61	1,963,15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294,348,444.73	13,455,864,00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7,983,041.67	180,207,224.14
应付赎回款		655,569.44	425,801.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56,764.32	2,512,011.42
应付托管费		411,140.70	761,215.5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027,851.79	1,903,038.97
应付交易费用		51,472.46	76,895.9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19,777.79	428,477.50
负债合计		11,805,618.17	186,314,665.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282,542,826.56	13,269,549,341.78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2,542,826.56	13,269,549,34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94,348,444.73	13,455,864,007.26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4,282,542,826.56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129,443,474.65	119,682,527.85
1.利息收入		120,062,502.22	98,407,562.9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5,161,657.10	41,510,444.57
债券利息收入		28,570,909.41	35,485,266.2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6,329,935.71	21,411,852.0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369,486.43	21,274,964.9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9,369,486.43	21,274,964.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486.00	-
减:二、费用		22,675,255.98	18,191,476.41
1.管理人报酬		10,110,912.78	7,326,141.58
2.托管费		3,063,912.96	2,220,042.90
3.销售服务费		7,659,782.47	5,550,107.22
4.交易费用		-	-
5.利息支出		1,549,030.25	2,780,160.2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549,030.25	2,780,160.29
6.其他费用		291,617.52	315,024.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768,218.67	101,491,051.4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768,218.67	101,491,051.4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269,549,341.78	-	13,269,549,341.7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06,768,218.67	106,768,218.6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987,006,515.22	-	-8,987,006,515.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633,380,255.34	-	14,633,380,255.34
2.基金赎回款	-23,620,386,770.56	-	-23,620,386,770.5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6,768,218.67	-106,768,218.6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82,542,826.56	-	4,282,542,826.5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51,470,127.24	-	8,351,470,127.2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01,491,051.44	101,491,051.4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515,093,207.53	-	-4,515,093,207.5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205,726,854.17	-	15,205,726,854.17
2.基金赎回款	-19,720,820,061.70	-	-19,720,820,061.7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1,491,051.44	-101,491,051.4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36,376,919.71	-	3,836,376,919.7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孙志晨 何斌 秦绪华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建信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第56号《关于同意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7,659,641,315.67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6]第4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4月2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7,660,614,611.89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973,296.2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和《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含397天)以内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六个月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报告期内所发行的证券品种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110,912.78	7,326,141.5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92,719.56	718,104.15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3%/当年天数。

2、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063,912.96	2,220,042.9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0%/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国建设银行	4,681,707.73
中国工商银行	309,498.80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42,937.19
合计	7,234,143.72
获得销售服务费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国建设银行	2,038,434.48
中国工商银行	418,261.52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01,613.17
合计	4,658,309.17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再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	72,430,602.61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60,508,600.55	82,408,376.33	-	-	-	-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1,662,665.19	445,086.22	5,855,818.74	87,371.16

注:基金的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未发生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品种。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品种。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1,380,624,399.55元,无属于第一层级和第三层级的余额(2012年6月30日:第二层级2,420,658,504.85元,无属于第一层级和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iv)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７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380,624,399.55	32.15
	其中:债券	1,380,624,399.55	32.15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74,605,070.40	36.6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6,630,874.29	23.91
4	其他各项资产	312,488,100.49	7.28
5	合计	4,294,348,444.73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1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6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0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44.14	0.1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3.73	-
2	30天(含)—60天	3.9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4.3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5.60	-
4	90天(含)—180天	14.0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6.7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3.22	0.19

7.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89,488,280.31	16.1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89,488,280.31	16.10
4	企业债券	-	-
5